

封面设计：任 意

责任编辑：梁友璋

678

外国中篇小说

(第二卷)

金子信选编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1.375 字数：497,000

1982年4月第一版 1982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200

统一书号：10116·858 定价：2.10元

编者前言

这里所说的“中篇”，选编者有一个字数上的主观限定，大体从三万字到十万字，而以五万字左右为主。这也可以说是一种“小中篇”。此类中篇，在国外，特别是欧美各主要国家，是很发达的。在我国，由于文学传统的不同以及其它种种原因，过去较长时期中一直不很发展，近年来则正在崛起，并大有方兴未艾之势。这从目前刊载这类作品为主的大型文学刊物多达数十种，便可见其一斑。在数量众多的外国中篇小说中，选择一定数量在艺术上确有特色的优秀之作（包括不同风格、流派的代表作品），供我国文学创作者学习、借鉴，供广大文学爱好者阅读、欣赏，对于丰富我国读者的文化生活、推动我国中篇小说的创作，当是一件有益的工作。——这正是编者选编此书的出发点和目标。至于已经编成的《外国中篇小说》，究竟达到了这个目标的百分之几，则有待于广大读者和社会实践的检验。

本书选世界二十个国家、七十余作家的近百篇作品，上起十九世纪初，下迄二十世纪末，共四百五十余万字，按国分册，编为十卷。其中新译和重译的占半数以上，旧译在选入时也尽可能作了不同程度的修订。为便于读者了解、参考，所选作品都请专人撰写了作家介绍和作品思想、艺术特点的概要分析。

对于外国文学，编者仅是一个爱好者和学习者。此书得以

编成出版，多蒙全体译、作者的大力支持，董衡巽、郑克鲁等同志的不吝赐教，不少朋友和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积极鼓励，在此谨表深切的感谢！

一九八一年一月

目 录

〔法国〕都德

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成钰亭译 (1)

〔法国〕左拉

雅克·达木尔……………蔡 烨译 (106)

〔法国〕莫泊桑

羊脂球……………张英伦译 (145)

〔法国〕纪德

田园交响乐……………丽 尼译 (194)

〔法国〕莫洛亚

《少年维特的烦恼》本事……………谭立德译 (255)

〔法国〕莫里亚克

黛莱丝·戴克茹……………罗新璋译 (300)

〔法国〕圣·艾克须贝里

夜航……………桂裕芳译 (397)

〔法国〕维尔高

海的沉默.....赵少侯译 (465)

〔法国〕雷蒙·让

一个沉思默想的女人.....白慧丽译 (499)

〔意大利〕德·亚米契斯

卡尔美拉.....吕同六译 (591)

〔意大利〕塞拉欧

不是乔伐尼诺就是死.....李文俊译 (636)

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

[法国]都 德著

成钰亭译

阿尔封斯·都德(Alphonse Daudet, 1840—1897), 法国十九世纪后期著名作家, 生于法国南部的普罗旺斯, 少年时生活贫苦, 十五岁那年因家庭破产而辍学, 靠充任小学校的学监谋生。为文学家的理想所鼓舞, 他于十七岁到巴黎, 以诗歌创作开始了他的文学生涯。不久, 他被举为马尔尼公爵的秘书, 意外地得到了专心从事创作的机会。

他的处女作诗集《女恋人》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1866年, 短篇小说集《磨坊文札》的出版, 使他一举成名; 1868年, 长篇小说《小东西》的出版, 更奠定了他在法国文学界的地位。这两部著作, 是都德重要的文学成就。前者以浓郁的诗意, 再现了法国南方的自然风光和人情习俗, 包含了作者对故乡的深厚眷恋之情; 后者带有半自传性质, 通过一个小学教员的

悲欢离合，展现了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生活和精神状态，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人与人之间的冷酷关系。1870年的普法战争和法国的失败，使都德的眼界从日常生活的小圈子扩大到民族的范围，注意了人民反抗侵略的不屈精神，创作境界提到了新的高度。《月曜日故事集》(1873)中，《最后一课》、《柏林之围》等一组充满强烈爱国主义的短篇，就因其思想深邃，感情鲜明，取材别致，构思新颖，人物、环境典型，文笔朴素又富有魅力，而成为脍炙人口的不朽名篇。

1897年，都德在剧场里突然发病去世。他一生共留下十三部中长篇、四本短篇集和一个剧本。重要作品除上面提到的外，还有《小弟弗罗蒙和长兄黎斯雷》(1874)和《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1872)等。

都德是“五人聚餐会”(福楼拜、屠格涅夫、左拉、都德、爱德蒙·龚古尔)的成员，是左拉自然主义创作理论的拥护者。但在艺术实践中，他对资本主义现实持批判态度，他的不少作品都有较重大的社会内容。但在总体上，他那饱含情感的笔触大多落在他所熟悉的小人物身上：孤僻的巴黎艺术家、兢兢业业的小商人、只求温饱的小手工业者，等等。这些，难免限制了他的现实主义的深度和批判的力量。但他批判的锋芒也往往指向社会世态和人情习俗。

在艺术上，都德有着鲜明的风格：轻淡柔和，款款动人。他擅长摄取现实生活中有独特意味的片断，用平易流畅的语言，渗透着俏皮和诙谐，娓娓叙来，意味隽永，于质朴自然中带有一种独特的幽默感，每每引出读者的微笑和眼泪。《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就体现

了作者的这一特色。小说以略带夸张的漫画笔法，对达达兰这个“平凡的‘善良的’小资产者”（斯大林语）的怠惰无能而又喜欢大吹牛皮的矛盾性格，作了辛辣的嘲讽。幽默风趣的语言，荒诞离奇的情节，真使人抚掌叫绝。达达兰的形象，说明了资产阶级社会中英雄主义的堕落和人的蜕化，在一定程度上是当时整个法国资产阶级的典型概括。

（吴惠源）

第一部 在达拉斯贡城

一 锦葵树花园

我第一次会见达拉斯贡城^①的达达兰是我一生中永不会忘记的一天；说起来离现在已经有十二年或者十五年了，但是我比昨天的事情记得还清楚。那时候这位胆大无比的达达兰住在一进城亚威农路靠左边的第三家。是一座达拉斯贡式的美丽的小别墅，前面有花园，后面有阳台，雪白的粉墙，绿色的百叶窗，大门口有一堆萨窝亚^②小孩在那里做跳方游戏^③，也有的在

① 达拉斯贡城（Tarascon），法国地名，靠近洛纳河（le Rhône），在马赛（Marseille）西北。

② 萨窝亚（Savoie）；地名，在法国东南部意大利边境上。那里的小孩或穷人，每年冬季，都到法国北部，或越过国境到意大利或瑞士去替人家做临时工，特别是掏烟囱、擦皮鞋一类的工作。

③ 跳方游戏（Marelle），地上画出方形或三角形的格，游戏者单脚跳动，并以脚在格内蹴石前进。

晒着太阳睡觉，头枕在他们的油盒子上。

从外面看，这座房子一点也没有什么特别。

你再也想不到这就是一位英雄的家门口。可是你一进去呀，好家伙！……

从地下室到阁楼，整幢房子都有着英雄气概，连花园也不例外！……

喝！达达兰的花园，在欧洲找不出第二家来。没有一棵本地的树，没有一朵法国的花；只有外国的树木，橡皮树，葫芦藤，棉花树，可可树，檬果树，香蕉树，棕榈树，锦葵树，仙人掌，仙人舌，巴巴利^①的无花果树，你简直觉着已经离开达拉斯贡一万法里^②远，到了非洲中部去了。不过这一切，当然啦，并不是跟真的一样大小；比方椰子树吧，顶多也不过象胡萝卜那样高，锦葵树（俗称巨树，学名叫Arbos gigantea）可以舒舒服服地栽在木犀草的花盆里；不过，这没有关系！对于达拉斯贡这个地方来说，已经很够瞧的了，城里的人如果星期天有面子被允许来瞻仰一下达达兰的锦葵树，回去时准定钦佩万分。

你想吧，我那一天穿过这座奇异的花园的时候，心里是多么激动呀！……可是等他们把我领到那位英雄的屋里以后，那就更不是简单的激动了。

这一间屋子，是本城的一景，在花园的尽里边，有一扇玻璃门，开出来正好和那棵锦葵树一样高低。

你要想到这是一大间从上到下挂满枪刀的屋子；有全世界的各式武器：盒子炮，来福枪，阔口枪，科西嘉刀，西班

① 巴巴利 (Barbarie)：指非洲西部一带地区。

② 法国古里名，一法里约合四·四四四公里。

牙刀，手枪刀，刺刀，马来亚短刀，加勒比^①箭，火石箭，铁指套，大头棍，霍屯督^②棒，墨西哥套索^③等等，谁知道还有什么！

除此之外，还有一颗强烈的大太阳，照得刀剑的锋刃和枪托明晃耀眼，看了吓得你浑身起鸡皮疙瘩……但是，可以使你安下一点心来的，就是这个刀枪库里的秩序和洁净。里面的一切都排列得非常整齐，揩得干净，和药房里一样，上面还贴着标签；远远望过去，一个个小牌子，上面写着：

毒箭，不许动手！

或者是：

子弹上膛，小心！

如果没有这些牌子，无论如何我也不敢走进去。

屋里的正当中，有一张圆桌子。桌子上面，有一瓶甜酒，一个土耳其烟袋，《古克^④航海记》，古柏^⑤和居斯塔夫·爱玛^⑥的小说，还有些狩猎的记述，象怎样猎熊，怎样捕鹰，怎样捉象，等等……最后，在桌子前边，坐着一个人，年纪约在四十到四十五岁光景，短粗胖子，红面孔，衬衫的袖子卷着，法兰

① 加勒比 (Caribes)，在南北美洲之间。

② 霍屯督 (Hottentots)，南非洲民族名。

③ 套索：通常系皮制，绳端有活结，用以捕野牛野马。

④ 古克 (James Cook, 1728—1779)，英国航海家，曾三次远渡澳洲。

⑤ 古柏 (Fenimore Cooper, 1789—1851)，美国小说家，善于描写印第安人的风俗，颇受欢迎。

⑥ 居斯塔夫·爱玛 (Gustave Aimard, 1818—1883)，法国冒险小说作家。

绒短裤，满腮又短又密的胡须，两眼灼灼发光；一只手拿着一本书，另一只手挥舞着一个带铁盖子的长烟筒，一面在念着我也不知道是什么红毛怪的传奇，一面撇着他的下嘴唇，做出一种可怕的不屑的样子，使得他那副达拉斯贡小财主式的淳朴的面孔上，显出和整幢房子杀气腾腾一样的气息。

这个人，就是达达兰，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达拉斯贡城勇武的、伟大的、天下无敌的达达兰。

二 达拉斯贡城一瞥；猎鸭舌帽者

我向你们述说的那一个时期，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还不是今天的达达兰，还不是今天法国整个南部到处闻名的、伟大的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哩。可是——即便是在那个时候——他已经是达拉斯贡城的大王了。

我们现在说一说他这个大王的来历。

你们先要知道，在那个地方，从最大的人物到最小的人物，人人打猎。打猎是达拉斯贡人的一种嗜好，这种嗜好从神话的时代起就已经有了，那时候达拉斯克^①还在那个地方的湖沼里兴风作浪为害乡民哩，达拉斯贡人已经组织狩猎队来捉它了。您看，离现在可有了很长的年月了吧。

到现在，每逢星期天的早晨，达拉斯贡城的人，总是带着枪支，到城外去，背上背着口袋，肩上扛着猎枪，领着大群猎犬，雪貂，拿着喇叭以及狩猎吹的号角。看起来真是威武……但可惜的是没有野禽猎物，绝对的没有。

① 达拉斯克 (Tarasque)：传说古时有两栖动物，吞食人畜，为害地方；后有十六勇士设计擒此怪兽，八人被食，八人终于成功。此兽即名达拉斯克，猎获怪兽的地方即达拉斯贡。

您想吧，不管禽兽多么笨，天长日久，也终于会警戒起来的。

达拉斯贡城的周围五法里，窟穴都空了，窝巢也光了。寻不出一只鸟雀，看不见一只鹌鹑，找不到一只小兔，连一只最小的鸥鸟之类的东西也没有了。

不过达拉斯贡美丽的小山丘，确实是非常诱人的，上面长满了桃金娘^①，刺文堇尔^②，迷迭香^③，使得满山芬芳扑鼻；还有沿着洛纳河^④，阶梯式的一排一排的充满糖质的“麝香葡萄”^⑤也确实使人馋涎欲滴……是的，不过后边就是有一个达拉斯贡城，而在飞禽走兽的小世界里，达拉斯贡城是有着很坏的名声的。连那些季节性飞过的候鸟，一看见路旁边树丛中的那个大十字架，马上就知道到了达拉斯贡了，当那些雁排着长长的三角形队伍，飞向加玛哥^⑥的时候，老远地就望见了城里的钟楼，于是排头的那一只雁儿，就扯着嗓子叫起来了：

“达拉斯贡到啦！……达拉斯贡到啦！”接着全群绕道而过。

简单来说吧，全地区所有的猎物就只剩下一只狡猾的老野兔了，它神奇地躲过了达拉斯贡人“九月的屠杀”^⑦，坚决地要住在那里！在达拉斯贡城，这只兔子是很有名的，并且还有一个绰号。他们管它叫“飞毛腿”。大家都知道它住在彭巴尔先生的地里，——因此，也就是说，这块地的身价无形中就高了一

① 桃金娘 (Myrte)：叶长青，花白，气味芬芳。

② 刺文堇尔 (Lavande)：香草之一，可制香料。

③ 迷迭香 (Romarin)：唇形科植物，味香，性刺激兴奋。

④ 洛纳河 (Rhône)：法国河名，发源瑞士，入地中海，全长八百六十公里。

⑤ “麝香葡萄” (Muscat)：一种香葡萄。

⑥ 加玛哥 (Camargue)：洛纳河入海处形成的三角洲名。

⑦ “九月的屠杀” (Septembrisades)：狩猎普通自九月开始，“九月的屠杀”本来是指1792年9月巴黎监狱里对政治犯的大屠杀案。这里是指打猎。

倍，甚至于两倍——但是还没有把它捉住。

直到目前为止，只剩了两三个死拧脾气发了疯的人，还在固执地死盯着它。

其他的人都懊丧地放弃了，于是很久以来，“飞毛腿”简直成了该地区的神秘角色了，虽然达拉斯贡人天性并不迷信，他们碰到小燕也能象野味似地把它吃掉。

“那么，”你们要问我了，“既然达拉斯贡的猎物这么稀少，达拉斯贡的猎人每星期天都去干什么呢？”

你们做什么？

我的天！他们到离城两三法里的野外去。五六个人一堆，五六个人一堆地聚集在一起，安安生生地躺在一眼井的旁边，一堵墙的角下，或者一棵橄榄树的荫凉里，从猎袋里抽出一大块熟牛肉，生葱，再来一段香肠，几条鲱鳕鱼，喝着使人欢笑，使人歌唱的洛纳河区特产的美酒，他们这一顿饭就没有吃完的时候了。

等到好不容易把这顿饭吃好了，大家站起身来，唤起猎犬，装好枪，要去打猎了。打猎，就是各人摘下他的鸭舌帽来，拼命地往上扔，再按照预先约好的，看谁能在帽子上连中五枪，六枪，或是两枪。

谁的帽子命中得最多，谁就被公推为打猎的大王，天黑了，在犬吠和号角声中，枪尖上挑着千孔百疮的鸭舌帽，以凯旋者的姿态，浩浩荡荡地回到达拉斯贡来。

无需乎跟您说打猎戴的鸭舌帽在城里是一宗大生意了。甚至于有些帽店出售专为那些笨家伙做好的已经有洞的破鸭舌帽；不过那只有开药房的贝祖凯才会去买。究竟太不名誉了！

打鸭舌帽，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天下无敌。每逢星期天早晨，他总是戴一顶崭新的鸭舌帽出去，到了下午总是顶着一块

破布回来。在他那座有热带巨树的小房子里，阁楼上都装满了他光荣的成绩。所以达拉斯贡全城的人都把他当做师傅看待，还因为达达兰精通狩猎规则，所有各种可能有的、有关狩猎的大小著作，无不浏览，从打鸭舌帽起一直到猎获缅甸的猛虎为止，无不通晓，所以他们把他推为他们的狩猎大裁判，遇有一切争执的时候，总是请他出来仲裁。

每天，三点钟到四点钟的时候，在科斯特卡德的枪械店里，可以看见一个胖子，态度庄重，嘴里噙着个烟斗，坐在店当中一把绿色的皮椅子上，店里满是打鸭舌帽的猎人，一个个都站在那里，争论不休。这正是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在判断是非，真是一个乃罗德^①，外加所罗门^②。

三 否！否！否！续达拉斯贡城一瞥

达拉斯贡人高贵的传统个性，除了嗜爱打猎之外，还有一个嗜好：就是热爱唱歌。在这个小地方唱的，简直使人不能相信。所有的古老情歌，在最旧的书夹子里已经放得变成黄颜色的老歌，在达拉斯贡城都还是最流行，最出风头的。所有的歌都在这里风行。每一家有每一家的歌，在城里彼此间也知道彼此的歌。如象开药房的贝祖凯的歌，大家都知道是：

你，我崇拜的明朗的星。

枪械店科斯特卡德的，是：

① 乃罗德 (Nemrod)：寓言中的巴比伦王，以善狩猎著名。

② 所罗门 (Salomon)：以色列王，大卫之子，以善断是非称著。

你要来都是小屋的地方么？

登记征收员的，是。

假使我无影无踪，那谁也不会看见我。（滑稽小调）

以此类推，全达拉斯贡城都是如此。每星期两三次，这些人聚在那些人家里，彼此唱歌。而且奇怪的是，唱的歌总是一样的，好久好久以来，唱的总是那几只歌，这些达拉斯贡城的老好人从来没有想到要改变一下。一个家庭里，由父亲传给儿子，没有人敢动一个字；这是非常神圣的。从来也没有人彼此调换一下。科斯特卡德家里的人从不会想到唱贝祖凯的歌，贝祖凯家里的人也从来不想到唱科斯特卡德家的歌。不过，四十年来，他们彼此唱着，您想他们还会不知道。但是，不！各人守着各人的歌，大家都很满意。

唱歌和鸭舌帽一样，全城的第一还得让给达达兰。他压倒别人的地方是这样的：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没有自己的歌。所有的歌他都有。

所有的歌！

只是，要想叫他唱一唱的话，那得有魔鬼的力量。早年他曾经轰动过一时，可是现在达拉斯贡的这位英雄更喜欢专心读些狩猎的书，或是到俱乐部去消磨晚上的时间，而不愿意站在尼姆^①钢琴前面，夹在两支达拉斯贡蜡烛中间，去做漂亮小伙子了。他觉着自己高高在上，歌词哪里够得上他……不过，有时候，偶尔遇到贝祖凯药房里有音乐，他偶然走进进去的时候，

① 尼姆 (Nîmes)，地名，在巴黎东南785公里处，都德的故乡。

经过大家一再请求，他才肯和贝祖凯大嫂合唱《魔鬼罗培尔》^①里的那段伟大的二人大合唱……谁要是没有听过这一段，就等于什么也没有听见过……我自己，即使活到一百岁，我也清清楚楚地记得这位伟大的达达兰如何高视阔步地走近钢琴，手肘靠在钢琴上，一副不屑的样子，在摆在橱窗里那些玻璃瓶的绿色反映底下，他做出魔鬼罗培尔那种凶恶和残忍的表情。只要他一拿出那个姿势，立刻整个的屋子都吓得颤抖；大家都感觉到仿佛有点什么了不起的事情似的……于是，经过一刻儿的寂静，贝祖凯大嫂，自己伴着钢琴唱了起来，

罗培尔，我爱的是你，
接受我的山盟海誓，
你看出我的战栗，（叠句）
你的恩爱给了我，
我的恩爱只给你自己。

她低声加上一句：“该你了，达达兰。”这时达拉斯贡城的达达兰伸出胳膊，攥起拳头，连鼻孔都紧张得煽动起来，一连三次，高声怪叫，在钢琴声中隆隆响似沉雷：“不！……不！……不！……”照他地道的南方口音，他念成：“否！……否！……否！……”接着贝祖凯大嫂再唱一次，

你的恩爱给了我，
我的恩爱只给你自己。

① 《魔鬼罗培尔》(Robert le Diable)，五幕歌剧，司克立勃 (Scribe) 作词，美耶比尔 (Meyerbeer) 作曲。

“否！……否！……否！……”达达兰用更大的声音吼着，这只歌就唱到这里为止……您看，歌并不长；不过，唱得这样干脆，表演得这样逼真，这样吓人，整个药房里的人都恐怖得颤抖，大家叫他再重复他的“否！……否！……否！……”连唱四五次才算拉倒。

唱完以后，达达兰擦擦他的眉头，对太太们微笑一下，对男人们挤挤眼睛，在胜利中退了出去，去到俱乐部里，装出不大在乎的样子，说：“我刚刚在贝祖凯家里唱了《魔鬼罗培尔》的二人大合唱！”

但是最了不起的，是他自己真的这样想！……

四 他们！

达拉斯贡的达达兰所以在城里有他崇高的地位，就是因为他有这些各种不同的本事。

何况，这位奇特的怪人能把所有的人都迷住，也是一个实际的情况。

在达拉斯贡，军队就是拥护达达兰的。那位善良的大队长勃拉维达，是一个退伍的管军服的上尉，每次提起达达兰，他总是说：“真是一把老手！”大队长跟那么多的人管过服装，您以为他对于象达达兰这样的人还认不清。

官府也是佩服达达兰的，那位上年纪的老院长拉德维兹，有两三次，在开庭的时候提到他，说道：

“真是一位典型的人物！”

最后说到整个的群众，也是拥护达达兰的。他宽阔的肩膀，走相，气概，完全是一匹不惧怕声音的、为号兵乘骑的骏马的派头，还有他那英雄的威名，也不知道是从哪里来的，向